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D 康大**  
**CHINA KANGDA FOOD COMPANY LIMITED**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第一上市): 834)

(新加坡股份代號(第二上市): P74)

- (1)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2) 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已接獲辭任函件，由(i)王沅先生(「王先生」)發出，因處理其他個人及業務承擔，故辭任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及由(ii)劉俊雄先生(「劉先生」)發出，因合約期限屆滿，故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

王先生及劉先生各自己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願借此機會，對王先生及劉先生在任期間為公司做出的卓越貢獻表示感謝。

## 委任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家賢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

下文載列陳先生之履歷詳情。

陳先生，45歲，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會計及金融）（榮譽）學士學位。彼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由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先生現為卓盛企業顧問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之企業服務公司）之董事。彼由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由二零一九年六月起，陳先生於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4，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期間於迪臣建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8，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起為期一年。根據委任函，任何一方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陳先生須於其獲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接受重選。陳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港元。陳先生之薪酬待遇已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於本公司之相關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定義見上市規則），且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陳先生已確認，彼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準則。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之任何資料，且就陳先生之委任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起，董事委員會之組成變動如下：

- (a) 劉先生不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及
- (b) 陳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代表董事會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  
方宇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方宇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安豐軍先生、高岩緒先生、羅貞伍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家賢先生、宋學軍先生及盧志文先生。